

# 2017年春夏季教学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工作报告

##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今年春夏季,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认真开展“两学一做”活动,认真贯彻中共兰州城市学院第二届第二次全委会(扩大)文件精神,创新思路、转变作风,按照学校年度工作要点和中心年度计划进度,完成了全校教学监测、教学督导、教学评估工作等职能范围内的工作任务。

第一,按照文理基础、城市服务、工程教育三大专业集群分类督导评估思想,配合重点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方案以及课程大纲修订,起草了《兰州城市学院教学质量监测与督导评估工作规程》,修订了《兰州城市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传送校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征求意见,准备提交学校会议审定。召开了常设督导组培训座谈会,邀请我校教授开展 CDIO 和 OBE 校本培训,组织专家先后到 14 个学院召开 120 名教师座谈会征求意见,先后邀请 8 个学院 32 名教师到中心座谈征求意见,形成全校教学督导、教学评估工作的教师调研报告,发布到办公自动化,供各部门、学院教学管理参考。组织专家编制了学科课程与活动课程、实验课程和实训课程、实习课程和实践课程评教指标体系,供督导和学生评教试用。

第二,按照转型发展应用型大学办学定位,贯彻“手脑并用、

创造分析”的校训和教育思想，配合学生就业指导和生源规划，经各学院推荐，成立了实验实训实习实践课程教学专项督导评估专家组，印发了《兰州城市学院实验实训实习实践课程教学诊断性专项督导评估预备通知》，编制了全校实验实训实习实践课程教学专项督导评估方案，传送校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征求意见，通过QQ群就督导评估方案征求意见，同时认真研究编制评估指标体系，形成了《全校实验实训课程教学专项督导评估指标体系》和《全校实习实践课程教学专项督导评估指标体系》（试用稿），准备秋季开展诊断性评估工作。按照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着手起草《兰州城市学院本科教学自我评估实施方案》。

第三，按照教育部高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撰写要求和教育部教学质量监测工作规定，根据惯例，开展了学生评教工作，形成了2万字的2016年秋季学生评教分析报告，提交学校有关部门参考。为了解决教学监测数据采集存在的运行机制困难，组织学生教学信息员成立了教育信息与数据技术协会，以协会形式开展教学监测与数据采集工作，试图摆脱监测与数据采集的被动状态，同时培养培训一批专业化的数据采集工作人员。在协会配合下，教学质量监测科邀请督导专家和全处工作人员，分学院或部分学院联合，组织召开8场320名学生代表分别参加的调研座谈会，覆盖全校所有学院所有专业学生代表，发放问卷320份收回270份，经过SPSS软件统计，形成1万字的调研报告，送达有关部门和校领导参考。

第四，按照目前执行的《兰州城市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

规定职能，继续组织督导专家开展开学大检查、晋升职称教师随堂课程评价、新开课程随堂教学评价等工作，利用标准化教室教学监控系统收集信息，召开问题教师座谈会，深度访谈，反馈研讨，着力沟通，形成共识。经统计，12名专家听课共计65节。两次召开教学督导专家组会议，总结工作经验，传达校领导关于教学督导工作的指示意见，要求改变督导观念，更加注重课程教学指导，更加关心教师专业发展，更加注重文理基础、城市服务、工程教育三大专业集群分类督导评价，更加注重学科课程、活动课程；实验课程、实训课程；实习课程、实践课程的分类评价，积极探索学生学习活动的指导工作。

第五，鉴于中心网络运行问题，为了进一步提高校、处两级工作信息交流效率，及时向学校领导汇报工作，坚持每月1期，编印《教学督导评估简报》，出刊6期，每期分送学校领导和有关部门，受到主要领导肯定。同时，经过多次协调努力，截止6月中旬，中心网络改版成功，信息发布更加快捷，页面设计更加合理，读者阅读更加便利，校际交流更加有效。同时，进一步探索优化中心工作机制，编印了全校教学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工作运行图表，明确了中心与有关部门和中心内部各部门的关系。还为全体工作人员配发教育评价学、教育督导学著作，促进中心工作人员向专家转型。

第六，按照学校主要领导意见，继续关注艾瑞深大学评价指标体系和数据采集渠道，继续关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实施时间和准备要素。随时保持与省教育厅高教处、高等教育

评估中心的联系，专门到甘肃农业大学、河西学院等有关院校进行座谈，进一步厘清迎评工作思路，向学校提交专题报告，供学校决策参考。同时向学校有关部门印发通知，督促各部门、学院抓紧网页修订工作，配合大学评价排名提升，及时发布教学运行有关数据。正在准备专门到深圳艾瑞深大学评价中心、到参与评价报告撰写的全国各地有关专家所在高校，请教学习大学评价有关事项，邀请中国校友会大学评价专家来校交流，分析问题，提出建议。

第七，配合机关党委、人事处、组织部、工会等部门及时做好相关工作，尤其是城市社会心理研究中心的工作。认真完成了第六支部组织的党员组织生活会、甘肃省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学习会、“两学一做”有关材料发放等任务，完成了党委组织部安排的高级人才研究方向统计填表工作，完成了人事处职称评审的教师课堂教学分级评价工作，完成了工会组织的合唱团参与活动任务。完成了中心主任负责的城市社会心理研究智库运行有关财务协调和秘书编辑工作。中心还计划编辑出版《教学管理与督导评估》论文集，目前已经征集到稿件 11 篇，预计年底可以出版。

第八，中心工作存在如下问题：1、按照校领导意见，督导专家组需要按照文理基础、城市服务、工程教育三大专业集群分组，但因专家组成员学科专业限制，无法分组。为了解决该问题，广泛征求意见，邀请校内外 50 名专家组成了专家库，修订了教学督导工作条例，但学校上下左右各方面意见难以统一，未能提交学校会议，正在继续调研条例修订和督导专家库建设以及重新

分组问题；2、经过与兄弟院校交流，咨询有关专家意见，我校将教学督导评估行政部门设为中心，不符合有关管理规定。中心是一个业务机构，无行政职能，正如有关专家所言，“你们成立中心实际就是校内第三方专家评估机构，根据教育部规定，第三方评估只能是校外机构，因此该机构设置违反了学校自己只能设置管理机构的规定，何况你们本身就是行政部门。”我中心数次报告学校有关部门和领导，要求将部门名称改为教学督导评估处，未能获得批复。

今年秋冬季，中心将在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同时，认真贯彻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认真撰写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认真完成“两学一做”活动任务，认真完成学生评教新平台建设，认真完成审核评估信息收集工作，认真完成教学监控系统标准化教室教学信息收集工作，继续进行各学院调研征求意见，进一步完善教学督导评估工作规程和常设教学督导专家组工作条例，以及各类课程教师教学活动系列评价指标体系，着力解决专家库问题和恢复教学督导委员会问题，经校领导审定后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同时，认真调研学习，修订实验实训实习实践课程教学评估指标体系，待教务处组织的重点专业建设走向正规、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完毕，教学工作开展顺利后，今年秋季或明年春季开展评估工作。

2017年6月15日